

刘赐贵在省委应对疫情工作领导小组第十次会议上强调 慎终如始抓落实 毫不松懈抓统筹 以实际工作成效为自贸港开局营造良好氛围

沈晓明毛万春李军出席

□记者 林文星

本报讯 昨日上午,省委应对新冠肺炎疫情工作领导小组举行第十次会议,传达学习了习近平总书记在湖北省考察新冠肺炎疫情疫情防控工作时的重要讲话精神,研究我省贯彻意见,部署下一阶段相关工作。省委书记、省委应对新冠肺炎疫情工作领导小组组长刘赐贵主持会议并讲话,强调要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和党中央、国务院部署要求,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结合海南实际,慎终如始抓落实,毫不松懈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工作,以实际工作成效为海南自贸港开局营造良好氛围。

省委应对疫情工作领导小组副组长沈晓明、李军,领导小组成员毛超峰、蓝佛安、何忠友、童道驰、肖莺子、肖杰、刘星泰、彭金辉、孙大海、胡光辉、王路出席会议。省领导毛万春、何清凤、许俊参加会议。

会议传达学习了习近平总书记在湖北省考察新冠肺炎疫情疫情防控工作时的重要讲话精神,听取了我省疫情防控工作总体情况、境外疫情输入防控工作情况、健康码使用使用情况以及我省农业农村和脱贫攻坚、企业复工复产工作情况的汇报。审议通过了《关于全面细化落实疫情防控一线城乡社区工作者关心关爱措施的通知》《关于关心关爱医护人员和援鄂一线医护人员返琼休整方案》。

刘赐贵强调,在抗击新冠肺炎疫情的关键时刻,习近平总书记深入湖北疫情防控一线考察,给前线战疫将士、湖北人民乃至全国人民巨大的鼓舞和激励。他的重要指示不仅是对湖北的要求,也是对全国各级党组织的要求。全省各级干部要坚决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保持头脑清醒、慎终如始,再接再厉、善作善成,继续把疫情防控作为当前头等大事和最重要的工作,不麻痹、不厌战、不松劲,毫不放松抓紧抓实抓细各项防控工作。

刘赐贵强调,要切实关心关爱医务人员特别是冒着生命危险与死神作斗争、与时间赛跑的我省驰援湖北医务人员,以及奋战在我省疫情防控一线的社区工作者、公安干警、基层干部、志愿者等。要求严格按照中央规定,对在抗击疫情中事迹突出、群众公认的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予以表彰,发挥榜样的示范引领作用。

刘赐贵肯定了我省前一阶段统筹推进疫情防控与复工复产的成效,分析了当前面临全球疫情增长的新形势。他指出,海南作为正在加快推进自由贸易港建设的开放高地,复工复产复学等各项工作必须以做好疫情防控为前提。要在科学分析、评估风险的基础上继续有序有力推进复工复产各项工作,妥善恢复开通国际航线,研判合适时机,分阶段复学并实施最严格防控,确保广大师生健康。要结合全国、全世界的疫情形势分析,找出我省在境外输入、复工复产人群聚集等方面的短板,拿出有效应对措施,化解风险点。

要始终坚持疫情防控信息透明,做到及时、公开、准确,坚持舆论监督和正面宣传有机统一。

刘赐贵强调,要继续坚持不懈抓统筹,把省委、省政府关于统筹推进疫情防控与农业农村生产、复工复产以及旅游业、现代服务业和高新技术产业自贸港三大主导产业发展的部署要求一项一项落实到位。各专项工作组要发挥牵头抓总、统筹协调的作用,把责任层层落实到位,推动各级各部门主动推进工作。要结合全省正在开展的“我为加快推进海南自由贸易港建设作贡献”活动,让广大党员干部群众充分认识、理解和践行“统筹做好当前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各项工作就是为自贸港建设作贡献”,营造人人参与、人人实干、人人奉献的良好氛围。

沈晓明就下一步疫情防控和复工复产工作提出具体要求。

副省长刘平治、符彩香、沈丹阳、冯忠华,省疫情防控指挥部各专项工作组组长及有关部门负责人参加会议。

沈晓明主持召开省政府常务会议要求

严格落实复工复产安全措施 扎实做好安全生产工作

□记者 林文星

本报讯 昨日下午,省长沈晓明主持召开七届省政府第45次常务会议,学习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批示指示精神和全国加强当前复工复产安全生产工作视频会议精神,研究《海南省危险化学品安全提升行动方案(2020-2022年,送审稿)》《海南省土地领域突出问题清理整治专项行动方案(送审稿)》等文件。

会议指出,今年以来我省安全生产形势稳定,但是要从福建泉州“3·7”坍塌事

故中引起高度警觉,推进复工复产时要高度重视安全生产工作,特别是要警惕赶工期抢进度、人员特别是技术工难以及时到位、企业资金紧缺安全投入不足等因素带来的安全生产隐患。要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精神,严格落实复工复产安全措施,扎实做好安全生产工作。要强化各级领导干部安全生产责任,全省政府系统各级、各部门主要领导要负总责,分管领导具体负责,坚决防控重大安全风险。要全面落实企业主体责任,决不能因推动复工复产而降低安全生产要

求。要严格落实部门行业监管责任,坚持管行业、管业务以及管生产经营都必须首先管安全。

会议要求,要充分认识到开展农村违法占用耕地建房清查整治专项行动的极端重要性和现实紧迫性,站在增强“四个意识”、做到“两个维护”的高度,坚决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批示精神,彻底遏制乱占耕地建房蔓延势头。要加快摸清底数、自查自纠,加强督导检查、重点整治,研究完善政策、健全机制,扎实稳妥推进专项行动。要加强组织领导,压实工作责

任,强化部门联动协作,形成行政处罚、刑事追责、党纪政纪处分有效衔接的惩戒机制。

会议通过《海南省关于国务院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大检查反馈问题整改方案》,要求切实压实市县主体责任,充分调动群众积极性,强化财政资金监管,确保整改落实到位。

会议通过《海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完善我省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省级统筹制度的通知》,研究《海南省加强和改进监狱工作的实施意见(送审稿)》。

会议还研究了其他事项。

我省今年拟改造153个老旧小区 惠及逾2万户居民;分为3类改造项目,以个人出资等方式筹集资金

本报讯 昨日,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省自然资源和规划厅、省财政厅联合发布的《海南省城镇老旧小区改造指导意见(试行)》(下称《意见》),2020年,城镇老旧小区改造工作列入省委省政府重点工作事项,明确老旧小区改造内容,可根据小区实际情况,划分基础类、完善类、提升类三类改造项目。《意见》指出,2020年计划完成153个老旧小区、893栋住宅楼、建筑面积247万平方米,惠及20000户以上居民的改造工作,目前已启动相关前期工作。

记者 符小霞

1 改造范围 城镇老旧小区

城镇老旧小区是指城市、县城(城关镇)、农林场场部建成于2000年以前、失养失修失管、建(构)筑物破损老化、市政设施不完善、社会服务设施不健全、环境脏乱差、公共设施落后影响居民基本生活,居民改造意愿强烈的住宅小区(含单栋住宅楼)。

对于个别市政设施不完善、公共设施落后影响居民基本生活、居民改造意愿非常强烈的建成于2000年以后的住宅小区,也可纳入改造范围。

2 改造内容 分为基础类、完善类、提升类3类改造项目

改造内容主要是,在保持城镇老旧小区用地现状建设格局基本不变的前提下,以局部拆建、加建、改建、翻建等方式进行改造。根据改造小区的实际情况,可分为基础类、完善类、提升类3类改造项目。

基础类改造项目

应为满足居民安全需要和基本生活需要的改造内容。主要解决环境的脏乱差和乱搭乱建问题。比如更新老化严重的管线,确保水、电、气安全运营;改造小区内部与市政排水管线混接错接问题,疏通排水管道;建设无障碍设施、规范设置环卫设施;对外墙、屋面存在渗水的房屋进行防渗处理等。

完善类改造项目

应为满足居民改善型生活需求和生活便利性需要的改造内容。如有条件的小区要新建休闲设施,完善便民设施功能;加装电梯;改建、新建停车库(楼、场、位);建设邮政服务场所、快递末端综合服务场所等。

提升类改造项目

应为丰富社会服务供给,提升居民生活品质的改造内容。根据规范要求,结合小区规模,完善社区服务、居民文化活动等公共服务设施;建设、完善幼儿园及3岁以下婴幼儿服务设施;配套完善涵盖生活服务、医疗保健、照料看护等内容的养老服务设施等。

3 资金来源 个人出资等方式

改造资金来源主要包括各级财政资金,居民个人出资、单位资金整合、企业积极参与等多个渠道。一是中央、省级和市县(区)级财政资金进行支持、奖补;统筹各级部门资金共同参与。二是居民以个人出资(依法提取住宅专项维修资金、住房公积金)、公共收益等方式筹集资金。三是鼓励原产权单位出资、捐资、捐赠;四是水、电、气、光纤等管线单位配合开展相应的基础设施改造。五是鼓励以市场化方式引进社会力量参与改造建设。

省内各市县可多渠道筹措解决建设资金。首先市县地方财政要按照一定比例配套补贴资金。其次引入社会资本参与城镇老旧小区改造工作。第三是落实小区居民以个人出资(依法提取住宅专项维修资金、住房公积金)、公共收益等方式筹集资金。